

证券代码：300187

证券简称：永清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0-092

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0年10月20日向全体监事以电话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帅钧先生主持。

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10月29日